

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基本情况

投资金额	150,000 万元
投资种类	低风险、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银行、信托、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、债券回购（包括正回购和逆回购）等
资金来源	自有资金

●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

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● 特别风险提示

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属于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，但仍然受到金融市场及宏观经济的影响，公司将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一、投资情况概述

(一) 投资目的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自有资金，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。

(二) 投资金额

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,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，在该额度内由公司循环滚动使用。

(三) 资金来源

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。

(四) 投资方式

为控制风险，可投资于低风险、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或金融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银行、信托、证券公司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、债券回购（包括正回购和逆回购）等。

(五) 投资期限

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(一) 投资风险

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属于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，但仍然受到金融市场及宏观经济的影响，公司将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，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(二) 控制投资风险措施

1、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由财务管理中心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、安全性、期限和收益率选择合适的产品，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，提出方案；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，然后再由董事长审批。

2、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，动态跟踪各项理财产品的情况，并于每个报告期末对所有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，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，将及时采取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3、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4、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经充分地预估和测算，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同时，通过选择适当的时机，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，整体投资风险较小，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作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，公司将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“交易性金融资产”或“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”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，其公允价值变动和理财收益分别计入利润表中的“公允价值变动收益”和“投资收益”项目（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月15日